

广东长青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长青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已于2011年12月12日以传真等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于2011年12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名，实到董事7人（其中：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4人）。独立董事竹立家、朱红军、徐海云、王建增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会议。本次会议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召集和召开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本次会议由何启强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，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- 一、以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财务管理制度》；
- 二、以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定期报告编制管理制度》；
- 三、以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》；
- 四、以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合同管理制度（修订）》；
- 五、以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》；
- 六、以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防止内幕交易管理制度》；
- 七、以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突发事件管理制度》；
- 八、以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外部信息使用人管

理制度》；

九、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》；

十、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；

十一、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货币资金管理制度》；

十二、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融资管理制度（修订）》；

十三、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借款管理办法》；

十四、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董事、监事、高管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管理办法》；

十五、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治理长效机制内部管理制度》；

十六、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》；

十七、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的制度》；

十八、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总裁工作细则（修订）》；

十九、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》；

二十、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人力资源管理制度》；

二十一、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内部问责制度》。

备查文件

1.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

广东长青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1年12月19日